

機關地址：屏東市棒球路 11 號

電話：(08) 7535255-3511

傳真號碼：(08) 7553094

承辦人：觀護人簡文發 協辦佐理員：楊之晨

屏東地檢署檢察官親訪社勞機構—

財團法人福慧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附設大同之家

本署檢察官於 10 月 21 日上午協同主任觀護人、觀護人、佐理員訪查財團法人福慧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附設大同之家，了解社勞人在機構內的執行現狀。目前機構主要安排社勞人協助家內清洗床單、除草掃地等環境清潔工作，執行狀況良好。

大同之家位於長治鄉，主要收容慢性精神病患，提供長照及短照服務。自 98 年起擔任本署社勞機構至今，管理嚴格，配合度高，多次獲得表揚殊榮。督導表示：「以每位勞動人的能力及專長劃分工作，就能提升工作效率，例如阿杰很會除草，他一天就能除完別人兩天的工作量。」勞動人將機構環境整理得相當乾淨，連擺飾品角落的灰塵都不放過，家民在其中生活得很舒適。檢察官肯定勞動人的付出，勉勵眾人以服務的心情，盡快完成勞務，展開新生活。

